

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3-GC-0683)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59.33 万元, 招标人为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七、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 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址) 六楼 A 区第四开标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址) 六楼 A 区第四开标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

2.2 项目规模 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本工程上接康庄路通商路北 170 米现状 2-2.2*1.2 雨水涵，沿康庄安置区 1 号院北侧由东向西排放，沿途接郑新路 2-1.2*1.2 雨水涵和桑林南路 1.6*1.2 雨水涵后，由北向南排放接入康庄路泵站预留的 2-2.4*1.2 雨水涵，经雨水泵站提升后排入七里河中，设计雨水涵尺寸为 2.8*1.2-3.0*1.2。雨水涵全场 824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下雨水渠主体、盖板渠、人工沟槽、检查井、破除现状路面及围墙后期恢复工程等专业。

2.3 合同估算价：759.33 万元

2.4 招标范围：郑州市白沙园区康庄社区周边雨水工程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施工内容。

2.5 计划工期：15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在有效期内）；且与投标人具有劳动合同关系；没有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工程项目。

3.3 业绩要求

3.3.1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在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具有在建或已完成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备注：

①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单项合同金额 500 万元或以上的类似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

②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在建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已完成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交（竣）工验收证明。

3.4 财务要求

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未处于被接管、破产状态，有足够的财务能力完成该投标项目的施工任务（提供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5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处于被责令停业、在郑东新区范围内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在郑东新区范围内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近三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6.2 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 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输入投标人名称（省份默认全部）查询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投标单位或自然人将被拒绝，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相关查询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3.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

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612/9db87633-2aec-4d6f-b692-a167ec8e11d6.html>),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招标文件售价:0 元/套。

4.3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相关信息。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2023 年 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地点/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址)六楼 A 区第四开标室。

5.3 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和.nZZ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5.6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7 根据《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投标人不用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原件的部分，将不再要求提供原件，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注：投标人必须使用 IE 浏览器进行下载等操作。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版，以交易平台最新通告为准）”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版，以交易平台最新通告为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投标人应认真学习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建设工程栏发布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镇人民政府

地 址：郑州市郑州新区白沙镇人民路 1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1-62361168

电子邮件：52385666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大河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东新区台商大厦（商鼎路与普惠路交叉口东南）20 楼 2005 室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371-86103586

电子邮件：260289391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